

本指南中的選票樣本是光學掃描紙印選票摹真印製件，而非電子選票。

## 電子選票標記設備投票方法說明



啟動投票機，請將投票卡插入投票機底部的黃色插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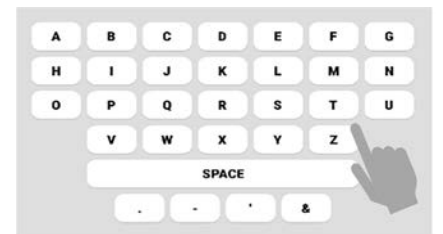
選擇您想在投票時使用的語言。

做出您的選擇，請觸按您要選擇的候選人名字或議案。在選擇旁邊的方框裡會出現一個黑色的勾選符號。

要更改您的選擇，請再次觸按已選擇的選項。勾選符號將會消失，此時您可以作出新的選擇。



要投票選舉一位合資格的自填候選人，請觸按「自填候選人」一詞。當鍵盤螢幕顯示時，請觸按組成候選人名字的字母，然後觸按螢幕右下角的「接受」鍵繼續投票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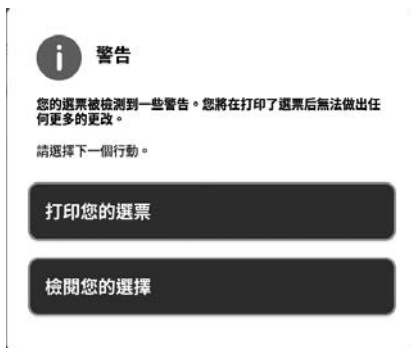
要更改字體大小，請觸按「字體大小」鍵並選擇「普通」或「大」。



透過選擇「語言」鍵，您在投票期間還可隨時更改語言。此外，您可透過選擇「視圖」鍵來更改螢幕上選票的外觀。

在投出您的選票之前，您可以隨時檢閱您的選擇，請觸按螢幕底部左側的「檢閱」。檢閱螢幕將會提供您所做的選擇摘要。如果您尚未對某一投票項目做出允許的最多選擇，將出現一個警告，讓您知道該投票項目為空白或投票不足。觸按該投票項目，便可返回到該投票項目。

如果您對您的選擇滿意，請觸按螢幕底部右側的「打印選票」，以顯示打印確認。



最終確認資訊將顯示，詢問您是否要打印您的選票或檢閱您的選擇。如果您要對您的選擇進行修改，請觸按「檢閱您的選擇」。如果您要打印您的選票，請觸按「打印您的選票」，選票標記設備將打印您已做選擇的選票。

注意：選票投出後，您不能改變主意。

投票過程將在此時結束。您的投票卡將會失效，請將它交回給選務員。若您有任何問題，請向您的選務員求助，或參閱側面板上的說明。

